通告 NOTICE

檔案編號：SHKI/2026/N0253/ML
Ref.

張貼日期：2026 年 3 月 9 日
Post from
張貼至 ：2026 年 4 月 9 日

管理處電話：24661177

景樂樓各住戶：

注重個人公德 請勿高空擲物

管業處最近接獲**景樂樓 C 翼 05 室住戶反映**，有個別住戶罔顧公德，將**食物殘渣**拋出窗外，落在樓下單位的露台窗台上，此等行為令人髮指，嚴重影響環境衛生及可能散播病菌。

根據《簡易治罪條例程序》(第 228 張)第 4B 條，如有人自建築物掉下任何東西，以致對在公眾之內或對附近的人造成危險或損傷者，則掉下東西的人，即屬犯罪，可判處罰款一萬元及監禁六個月。

管業處呼籲各住戶注重個人公德，切勿以身試法。本處一經發現，即時報警處理；同時歡迎住戶自行向警方舉報該類缺乏公德的人士。

多謝合作 ！

山景邨物業服務辦事處

PMC Licence : C-191133

置佳物業服務有限公司
Top Property Services Co. Ltd.

ISO 9001:2015 Certificate No:Q705
ISO 10002:2014 Certificate No:CS101
ISO 14001:2015 Certificate No:E305
OHSAS 18001:2007 Certificate No:S196